

附錄

自我評鑑細項指標暨撰寫指引

一、環境保護管理現況查核

(2-1-1)環境保護規劃及管理

A.環境保護管理系統推動成效

- 環境保護政策及環境保護軟、硬體設施整體計畫
- 環保專責單位隸屬行政層級，編制組織圖，配置人員數及職務分工
- 建置環境管理系統
- 訂定環境政策、目標、標的及年度環境管理方案
- 落實環境管理組織運作，政策傳達給教職員生
- 定期管考及監督環境管理目標及方案施行
- 定期檢視環境政策、目標與標的達成績效

B.環境管理具體作為

- 概述 97 年至 99 年推行環境保護計畫與具體措施

C.環境績效目標及達成率

- 97 年至 99 年每人每年平均垃圾產生量(扣除回收後)
- 資源回收比率
- 97 年至 99 年每人每年平均用水量變化
- 污染防治設施之處理效能
- 污染防治設施之單位污染物處理成本

(2-1-2)污染防治措施管理及成效

A.污染防治設施設置

- 生活污水、實驗室高濃度廢液、低濃度沖洗廢水與空氣污染防治物等污染防治設施之設置(含：處理流程、處理量、去除效率、單位污染量防治成本等)
- 有無設置污水下水道系統(請說明設置日期即處理水量)
- 校內新建工程及承攬商環境管理說明

B.污染防治設施操作維護

- 各項污染防治設施操作維護情形及排放有無依規定紀錄並申報
- 空氣污染防制
 - ①鍋爐排放是否符合空氣污染物排放標準？
 - ②是否繳交空氣污染防制費及申請減免空氣污染防制費獎勵？
- 水污染防治
 - ①學校、生活污水包括教室、辦公室、宿舍及餐廳等排水是否正常操作，

以符合放流水標準？

②學校事業廢水包括實驗室、實習工場、農場、牧場、醫院等是否經申請取得排放許可及貯存許可？

③生活污水如與事業廢水混合處理，是否依事業廢水處理，並符合放流水標準？

C.毒性化學物質管理

- 有無取得登記、備查或許可證
- 管理委員會之設置與作業
- 危害預防緊急應變計畫之研擬與執行
- 學術機構毒性化學物質容器、包裝或其運作單位及設施之標示，應依毒性化學物質標示及物質安全資料表管理辦法規定辦理
- 有無依規定設置專業技術人員
- 運作紀錄有無依規定申報與保存
- 是否已依規定設立毒性化學物質運作管理委員會並執行任務置委員 5-7 人，其中至少應有 2 人具備毒性化學物質毒理、運作技術或管理專長
- 運作毒性化學物質之系所或單位是否(以學校名義)將毒性化學物質販賣或轉讓他人
- 處置危害物質及運作毒性化學物質，是否依規定維持防止排放或洩漏設施之正常操作？並備有應變器材？對廢棄物妥為管理

D.噪音管制

- 校園擴音廣播、營建工程施工、實習工場等所產生之噪音是否符合噪音管制標準？噪音降低防制措施之採行

E.飲用水管理

- 公共飲用水設施是否依規定定期保養、維護、檢驗記錄與公告作業？

(2-1-3)廢棄物清除及處理

A.廢棄物管理制度

- 垃圾分類、回收制度
- 廢棄物產量統計資料
- 實驗室、實習農場及工場之廢液及廢棄物管理制度(含減量措施)
- 廢棄物清理量及費用之統計分析
- 廢棄物管理人員業務職掌及組織運作說明
- 廢棄物減廢及減量管理制度
- 廢棄物完整文件紀錄以供瞭解管理運作情形
- 廢棄物分類宣導、稽核及獎懲制度

B.實驗室、實習工場、農場等事業廢棄物及有害事業廢棄物之分類、清除及處理

- 廢棄物清理計畫書
- 分類貯存方式：自行或委託清除及處理方式
- 廢棄物分類、貯存處理規定及作業指引文件
- 廢棄物清運路線圖
- 廢棄物分類、貯存記錄文件或統計報表
- 毒性物質暨化學廢液貯存作業
- 網路申報聯單
- 廢棄物清除、處理記錄檔或統計報表
- 委託清理合約及妥善處理文件

C.廢棄物減廢及減量措施及成效

- 源頭減廢及減量：依據實驗室、實習工廠及農場等標準作業程式，於實驗時減少廢棄物及廢液產生量
- 化學藥品之採購及儲存管控

(2-1-4)生態校園與校園環境整潔

A. 生態校園、植栽養護及綠美化之規劃與維護管理

- 生態校園規劃管理
- 空地綠美化面積百分比、校園內植栽美化及養護情形、防止閒置空地髒亂之措施(例如：圍籬、綠美化等)
- 校園是否常見隨意丟棄垃圾及禁菸? 稽查及勸導機制、隨意丟棄之垃圾及菸蒂之清除處理
- 腳踏車及機車停放區之設施與標示、違規停放之處理情形、校園人車分道之處理情形

B. 優質建築物學習環境管理與清潔維護管理

- 優質之學習室內環境設置(教室之通風、遮陽、照明採光等環境設施)
- 廁所之清潔維護情形(清潔頻率、稽查、檢查紀錄)
- 廁所無障礙空間設備是否完善

(2-1-5)環境保護教育訓練及宣導成效

- 環境保護規劃與管理、污染防治設施管理、廢棄物清除處理、校園環境清潔等教育訓練及宣導成效(如：時數、受訓教職員及學生人數等)

二、能源與資源管理

(2-2-1)資源使用政策及目標設定

A.能資源使用政策

- 節能、節水、資源回收再利用及校園溫室氣體減量政策(含理念、策略及措施)

B.節能、節水目標

- 97年至99年降低用電量目標值(每人每年平均用電量、單位樓地板面積用電量)
- 97年至99年用電量目標達成值
- 97年至99年降低用油量目標值
- 97年至99年節省用油量達成值
- 97年至99年降低用水量目標值(每人每年平均用水量、單位樓地板面積用水量)
- 97年至99年用水量目標達成值

C.能資源回收再利用目標

- 97年至99年每人每年回收量目標值
- 97年至99年資源回收物總量

(2-2-2)節能措施之具體做法與績效

A.節約用電、用油具體措施

- 辦公大樓、教學大樓、廁所、宿舍、餐廳、圖書館等電力系統節約用電具體改善措施
- 空調系統、電熱飲水、照明設備、抽排風扇、用水設備、事務機器、電梯設備等用電具體改善措施
- 公務用車之低耗油措施(如:共乘、定期維修保養)
- 其他節能措施(如:鼓勵教職員生搭乘大眾運輸、利用單車或電動機車執行公務等)

(2-2-3)節水措施之具體做法與績效

A.節約用水具體改善措施

- 空調系統、用水設備、廁所、宿舍及餐廳、花園、綠地澆灌等節約用水具體改善措施

B.雨水收集及再生水利用措施

- 如:雨水收集、再生水、污水處理廠排放水再利用具體改善措施

(2-2-4)資源回收再利用之具體做法與績效

A.建立資源回收再利用管理制度

- 訂定資源回收再利用管理計畫或實施方案
- 指派專任或兼任資源回收管理人員,負責執行資源回收再利用推動工作
- 資源回收再利用流向分析、資源回收再利用統計及分析

- 派員參加資源回收再利用課程研習

C.資源回收再利用具體改善措施

- 廢棄物分類貯存具體改善措施
- 資源回收再利用具體改善措施(例：廚餘及樹葉堆肥等)

(2-2-5)採購使用綠色產品之具體做法與績效

A.採購政策及推動策略

- 學校機關得於招標案中，規定優先採購取得政府認可之相關標章(環保、節水、節能等)使用許可，而其效能較好、相同或相似之產品
- 依「機關優先採購環境保護產品辦法」條文內容(第二條、第三條、第四條、第六條)，採購三類環境保護產品
- 派遣學校採購人員，參與政府舉辦之採購綠色產品相關作業須知訓練
- 推動範圍由各校採購組承辦進而推動至各系所，均達採購綠色產品目標

B.採購綠色產品目標

- 每年各學校機關採購辦公室文具紙張設備類的環境保護產品總金額，是否達到該類產品之年度採購預算總金額的百分之85以上。或視實際執行情況商議次年採購目標(依採購法規定，乃以國立學校為規範對象)
- 彙整已採購之綠色產品種類、金額與比例

(2-2-6)能資源教育訓練及宣導成效

- 能資源使用、節能、節水、資源回收再利用、綠色產品採購教育訓練及宣導成效(如：時數、受訓教職員及學生人數等)

三、安全衛生管理

(2-3-1)安全衛生政策及組織設置

A.安全衛生政策及權責

- 學校有無訂定安全衛生政策並宣示安全衛生政策或方向，並傳達給員工、承攬商及利害相關者
- 依組織特性，明訂各級主管之安全衛生權責及範圍，並使其具備負擔義務之能力與訓練

B.安全衛生組織(人員)設置及運作情形

- 設置安全衛生人員，並備有合格證書
- 勞工安全衛生單位及人員執行職務時，按規定處置
- 勞工安衛管理人員執行職務相關報告、紀錄
- 專職安全衛生人員不得兼任與安全衛生無關之工作
- 建立、實施及維持管制安衛管理文件之程序或作法

C.安全衛生持續改善推動情形(含經費、稽核、矯正措施及持續改善)

- 經費編列、稽核情形、矯正措施及持續推動改善工作

(2-3-2)安全衛生管理規章及計畫

A.學校校園安全衛生與勞工安全衛生管理規章

- 針對化學、機械、土木及電機電子等各類實(試)驗室、實習工廠、與工程施工或驗收等場所，依其危害特性，辨識其危害並進行風險評估且採取相關措施，並明訂有安全衛生規範
- 依安全衛生目標，訂定安全衛生管理計畫，實施機械設備或器具管理、危險物與有害物之標示及通識、有害作業環境之環境測定、採購、承攬與變更管理、作業標準之訂定、自動檢查、教育訓練、個人防護具之管理、健康檢查、管理及健康促進等重要事項
- 各主管執行安全衛生事項要求
- 依法訂定適合各場所安全衛生工作守則，並報請檢查機構備查後，公告實施
- 執行安全衛生工作守則宣導(或印製成冊，發給員工)，確實閱讀工作守則
- 緊急應變措施及職業災害、虛驚事故、影響身心健康事件之調查處理與統計分析

(2-3-3)職業災害預防及作業管理

A.機械、設備或器具之管理

- 是否執行教育部危險機械通報作業？
- 針對各類實(試)驗室、實習工場機械設備或器具之管理(含採購)
- 危險性機械、設備應經檢查合格，其操作人員應由合格人員充任
- 適用機械器具防護標準之機械、器具及其他一般安全衛生設備、措施之管理(含採購)與標準作業程序
- 化學實(試)驗室通風、局部排氣設備之管理(含採購)與標準作業程序
- 目前校內進行中工程承攬商機械、設備或器具入校之安全衛生管理
- 電氣設備及相關設施之管理(含採購)與標準作業程序

B.個人防護具、標示與消防安全

- 對化學品、高壓氣體、電器及機械設備等危害預防之個人防護具、消防設施、安全防護裝置設置、使用與維護保養
- 依據勞工安全衛生設施規則，規定作業時須配戴適合個人防護器具
- 設置急救藥箱並給予明顯標示，並應定期更換並檢查
- 設置必要緊急應變與災害搶救器材，且操作正常及定期測試檢查
- 消防器材依法配置並給予明顯標示，並應定期更換

C.危險物及有害物管理

- 依據危險物與有害物標示及通識規則，實施危害物質之分類、標示與通識措施等管理
- 提供物質安全資料表，將相關 MSDS 置於場所外，安全衛生管理單位原有全部 MSDS 需適時更新，其內容、更新日期、版次等更新紀錄需保存三年
- 危險物或有害物之存放是否與其他不相容物質分開儲存？
- 特殊危害作業管制區域是否有適當的危險警告標示(如：「有害物質」運作場所標誌，特別是雷射、放射性物質)
- 櫥櫃是否有危險警告標誌，例如藥品櫃外應清楚警告標示
- 儲放化學物質的冰箱是否有不可儲放食物標示，且未存放食物

D.職業病危害預防措施

- 針對實(試)驗室之溫溼環境、照明、噪音、振動、游離輻射及有害作業實施危害評估及環境改善
- 防止生物病原體引起職業病之各項管理措施
- 特殊體格及健康檢查與管理
- 對有害物質、生物病原體、游離輻射物質或被此等污染之物品廢棄物做處置
- 作業場所能維持足夠通風換氣

E.學校校園營繕工程及承攬管理

- 學校營繕工程採購時，有確認符合安衛要求程序或作法
- 物料使用前，有確認其可達成各項安衛要求程序或作法
- 是否有承攬管理計畫書?其內容是否適宜?
- 確保承攬人及其勞工遵守各項安全衛生要求之作法
- 作業前與承攬人溝通及協調之機制
- 承攬單位共同作業之管理機制
- 營繕工程承攬單位引進或修改設施等程序及作法
- 營繕工程變更前與有關人員進行告知或接受相關訓練

(2-3-4)安全衛生績效

A.職業災害統計分析

- 97 年至 99 年職業災害統計調查分析，並做成記錄(如：無災害工時紀錄、職業災害嚴重率及失能傷害頻率、失能傷害件數、輕傷害人數及意外事故(含通勤)災害人數等)

B.安全衛生自主管理績效(含創新作法)

- 安全衛生提案及改善率

- 學校相關人員對安全衛生之認同及支持度
- 推動安全衛生自主管理制度之績效(如：國際職業安衛管理系統 OHSAS 18001、台灣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TOSHMS 等)
- 外部支援團體對緊急應變之支持及配合程度
- 承攬人遵守安全衛生事項之程度
- 安全衛生法規符合度
- 近年內安衛單位稽查紀錄及稽查結果改善情形
- 其他安全衛生自主管理創新作為

(2-3-5)安全衛生管理教育訓練及宣導成效

- 法定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及宣導成效(如：時數、受訓教職員及學生人數等)
- 安全衛生通識課程之推行成效(如：時數、受訓教職員及學生人數等)
- 其他學校主要災害預防管理教育訓練及宣導成效(如：時數、受訓教職員及學生人數等)

四、災害防救管理

(2-4-1)災害防救管理研訂及體系建立

A.校園災害防救計畫及疏散避難地圖研訂

- 學校災害防救計畫研訂狀況

B.指揮體系及任務編組

- 學校災害防救組織之編組與運作

(2-4-2)校園環境及建築防災檢查與補強

A.環境潛在災害評估

- 學校歷年因天然災害所造成校園災變，調查校園易因天然災害，發生災害的潛勢區地點
 - ①查閱往年災害紀錄，調查學校曾經受災次數、災害型式、規模、地點，製作受災紀錄表
 - ②依照前項受災紀錄表，針對受災頻繁或易受災部份，進行補強或相關減災工作
- 平時應維護校園週遭環境，在颱風季節颱風、水災來臨時能達到校園減災效果
 - ①學校座落在山坡地上，應做好山坡地水土保持
 - ②學校座落在低窪地區，應加強公共排水系統檢查、基地排水系統檢查

B.老舊建築物、重要建築物耐災評估與補強

- 平時應針對校園建築物進行危害評估
 - ①應確實填具建築物安全調查表

- ②若建築物鄰近邊坡或擋土牆，應填具建築物安全查核表
- ③由前兩項所得結果，判斷建築物之危險度
- ④學校無能力進行監測預警作業，應申請經費補助，委託專業技師代理執行
- 是否定期執行校園建築物評估，並檢附記錄備查
- 針對不合格部分，應維修補強並追蹤考核

(2-4-3)災害防救設備及物品設置

A.災情查報、通報系統建置

- 硬體設施，包括：①擴音器；②通訊器(對講機或緊急電話)；③運用網路；④電話簡訊...等
- 軟體設施，包括：①緊急通報聯絡名單(校內及外部支援單位)；②廣播測試(緊急廣播、定期廣播、不定期廣播)；③下載校安即時廣播系統程式，並依規定保持連線...等
- 執行通聯測試，並留存記錄
- 事故分類及各類處置原則
- 通報作業系統建置概況
- 重大事件通報及發布

B.急救物品整備

- 整備指揮中心補給品及緊急應變補給品(含救護及搜救)，並列清單
- 整備災害防救機具，確保能正常運作並列清單

(2-4-4)緊急應變程序與災後善後措施

A.天然災害緊急應變

- 地震災害緊急應變流程
- 颱洪災害緊急應變流程
- 坡地/土石流災害緊急應變流程

B.人為災害緊急應變

- 交通事故緊急應變流程
- 校園火災及爆炸緊急應變流程
- 化學品與氣體洩漏緊急應變流程
- 其他校園意外事故緊急應變處置流程

C.傳染性疾病緊急應變

- 流感防治緊急應變流程

D.學生心理輔導及後續醫療協助

- 訂定學校輔導工作計畫及學校師生心理復健工作計畫

- 整合輔導資源，落實於災變後師生心理復健
- 與災區縣市其他學校成立縣市學生輔導支援中心，統籌支援各校師生心理復健工作
- 培訓相關科系之學生擔任相關輔導工作
- 災後醫療協助機制建立

(2-4-5)災害防救教育演練及宣導成效

A.災害防救教育演練與訓練

- 訂定緊急應變疏散避難演練計畫
- 訂定訓練計畫、課程內容、受訓內容訓練重點，包括：①消防常識；②化學品危害；③危害物通識；④中毒急救方法；⑤地震災害；⑥颱洪災害；⑦坡地/土石流災害；⑧火災爆炸；⑨機電災害；⑩交通事故...等
- 辦理大規模演練，並實施事後檢討修訂校園災害防救計畫

B.災害防救教育宣導成效

- 如災害防救教育通識課程開設情形、交通安全教育訓練及宣導成效、其他校園安全教育訓練及宣導成效(如：時數、受訓教職員及學生人數等)